



促轉基金補助 民間作業說明



促轉基金民間近用機制

多元徵件

還原歷史真相旗艦計畫

海外見習方案

公私協力

促轉基金民間近用機制



機制包含

- ① 多元徵件
- ② 還原歷史真相
旗艦計畫
- ③ 海外見習方案
- ④ 公私協力



願景

- ① 公民多元參與
締建民主韌性
- ② 匯聚公私量能
永續人權發展



目標

- ① 深耕轉型正義
- ② 落實人權教育
- ③ 支持公義永續



多元徵件目的

互補機關
量能

擴大社會
參與

開展民間
自主提案

便捷近用
促轉基金



促進轉型正義基金
Transitional Justice Fund

多元徵件說明



補助
對象

非營利法人、團體或組織

財團法人學術研究機構 (含私立大專校院)

個人



補助
範圍

① 政治檔案徵集、整理、保存、開放應用及展示推廣。

② 轉型正義文化及社會教育，可擴及具轉型正義問題意識之人權及民主議題。

③ 人權及長期照顧、社會福利 (116年起開放徵件)。

此為優先補助範圍，但不以此為限。



促進轉型正義基金

Transitional Justice Fund

多元徵件申請方式

1年3個階段

重大急迫且有未能於期限內申請提案計畫之合理事由者，其申請期程不受限制。

第1階段

每年**2**月底
收件截止

4月底通知
審核結果

第2階段

每年**6**月底
收件截止

8月底通知
審核結果

第3階段

每年**10**月底
收件截止

12月底通知
審核結果

補助額度

每年每案不分團體
或個人補助金額
10萬元至**100**萬元

計畫執行時間

至多**2**年



促進轉型正義基金
Transitional Justice Fund

多元徵件經費撥付方式

第1期
30%

第2期
70%



計畫書經本會審核通過後，檢送第1期款領據至本會核實撥付當年度總補助款30%

於計畫執行當年度12月15日前提交成果報告等當年度資料，經本會審核通過後核實撥付當年度總補助款70%或餘款。

由促轉基金專責窗口統一受理計畫申請



促進轉型正義基金
Transitional Justice Fund

還原歷史真相旗艦計畫目的

1 有效運用政治檔案；透過陪伴輔導方式，建立民間知能支持系統。

2 推動定期聚會，強化凝聚民間行動網絡，促使公私互動持續保溫。

3 多元方式推廣提案成果，提升成果能見度，助益還原歷史真相。



還原歷史真相旗艦計畫說明



補助
對象

非營利法人、團體或組織

財團法人學術研究機構 (含私立大專校院)

個人



計畫執行時間，至少1年且不逾2年



子計畫
工作
方法

- ① 多元培力大眾知能。
- ② 協助解讀及運用政治檔案。
- ③ 協助草根地方或社會群體還原其於威權時期的群像或境遇。
- ④ 研析政治檔案增益對威權統治脈絡性理解。
- ⑤ 其他有助運用政治檔案發展多元歷史敘事。



促進轉型正義基金

Transitional Justice Fund

還原歷史真相旗艦計畫執行



提案需含1個描述總體構想與架構之總計畫、至少3項子計畫；計畫總主持者應主持其中1項子計畫；民間團體或個人擔任計畫總主持，掌理計畫總體規劃協調。



明定檔案應用之標的、類型。



結合訪談及相關公共參與方式，強化凝聚民間網絡力量。



參與促轉基金專責單位推動的知能培力、定期聚會活動，強化公私協力。



辦理成果發表與推廣，促進社會對話與交流。



海外見習方案說明

補助對象

領有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，或已取得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外僑居留證或外僑永久居留證人士。

補助額度

每案至多補助
150萬元

計畫執行時間

至少**2**周
至多不超過**6**個月

預定115年上半年另行公告相關事宜



促進轉型正義基金
Transitional Justice Fund

公私協力說明

事前 ▶

- 孵化育成
- 提升專業知能及自主規劃提案能力

事中 ▶

- 利害關係人互動機制
- 陪伴轉譯與問題解決
- 定期聚會分享經驗
- 促成計畫行動落地及後續民間行動網絡

事後

- 經驗回饋落實民主韌性
- 定期揭露成果並擴大公共能見度
- 營造公私協力合作網絡
- 轉化孵化有成者成為種子團隊，促進後續公私協力交流

預定115年上半年另行公告相關事宜



促進轉型正義基金
Transitional Justice Fund